

萬芳國小 111 學年度上學期 課後照顧班高年級招生簡章



親愛的家長：

本校為服務家長與學生課後照顧之需求，開辦課後照顧班，本學期課後照顧活動，內容兼顧家庭作業書寫、團康及生活照顧等。課後班老師將盡可能協助作業的完成；但因每個孩子書寫速度不同，許多孩子的作業仍需家長在家中協助與關心。若有特殊需求，老師將依狀況請求家長的支援與協助，以達到學生最佳的學習品質。 **課後班線上報名**

一、課程時間：111 年 8 月 30 日至 112 年 1 月 19 日止（暫訂）。

每星期一至星期五放學後至下午 7:00。

二、預估費用：依教育局規定每班 15 人估算之，以同年級或同年段編班為原則。

高 年 級	放 學 時 間	全期學費	教材費	午餐費	冷氣費	合計金額
	放學後至 6:00	11,012	420	1,170	77	12,679
	放學後至 7:00	14,878	420	1,170	96	16,564

三、報名日期與方式：請於 8/26(五)前截止，線上報名(請掃描 QRCode)，以利編班相關作業。

四、繳費方式：

1. 學費採整學期一次繳費辦理，於學期開學，按學費金額發三聯單自行繳費。
2. 午餐費原則以第一次收費一次繳清，若有特殊需求請洽課後班，家長若有退費之需求，請於一週前至課後班辦公室辦理退費。
3. 教材費收取按依家長實際需求開班，經審核後一次繳費，若有特殊需求請洽課後班。
※教材代收代辦費用用途比例：各年級課程費約 50%，各班團康活動費約 20%，學生文具用品費約 15%，學生課外閱讀書籍費約 10%，雜項支出約 5%。
4. 安心就學溫馨輔導方案學生(本學期新加入之學生請附有效期間相關證明文件)，所需學費及午餐費，由學校向教育局申請經費補助，學生若有需求參加課後非作業指導活動，則需自行繳交教材費及點心費。

五、學生於課後照顧班上課期間參加學校社團期間費用於三聯單收費時直接扣除。

六、退費標準：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辦理。

七、期間若因教育部公告之疾病傳染標準或是颱風等天災造成班級停課，恕無法退費。

八、聯絡方式：歡迎電洽 2230-0910 (12:00-18:30，週二 16:00-18:30)。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年級預定課活動(依實際需要做課程調整)

節次/時間/星期/科目		一	二	三	四	五
1	12:00~13:30			午餐午休		
2	13:30~14:20			作業指導		
3	14:20~15:10			作業指導		
4	15:10~16:00			生活 DIY		
	16:00~16:20	點心時間				
5	16:20~17:10	作業指導	作業指導	團康體能	作業指導	作業指導
6	17:10~18:00	作業指導	作業指導	國數複習	作業指導	作業指導
7	18:00~19:00	作業指導	作業指導	益智桌遊	作業指導	閱讀時光
12~19 點 課 程 內 容	作業指導：協助、指導完成學校所規定作業。 生活 DIY：指導孩童愛物惜物的觀念一同愛護地球。 團康體能：團體遊戲中學習合作及團結的方法，加強人際關係。 益智桌遊：培養孩子思考及邏輯運算能力。 國數複習：加強國語及數學評量複習。					